

理學院 理學院學士班數學領域應修科目表
(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科目	課名及課號	學分數											
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		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
領域專長必修	A組	線性代數 I/II MA2007 / MA2008		3	3								
		高等微積分 I/II MA2045 / MA2046				4	4						
領域專長必修	B組	線性代數 I/II MA2007 / MA2008		3	3								
		分析導論 I/II MA2049 / MA2050				3	3						
第一領域專長必修	A組	機率與統計 MA2022					4						
		代數 I MA2025				3							
		微分方程 I MA2041				3							
	B組	統計學 MA2011					3						
		機率論 MA2021				3							
		數值微分方程 MA2044					3						
	最佳化方法與應用 MA2063					3							
領域專長選修	A組	代數 II MA2026					3						
		微分方程 II MA2042					3						
		高等微積分 III MA2047						3					
		程式語言及其應用 MA2051						3					
		拓樸學 MA3003							3				
		複變函數論 I MA3015						3					
		數理統計 I MA3025						3					
		離散數學 I MA3034						3					
		近世代數 MA3036							3				
	B組	幾何學 I MA4005							3				
		科學計算導論 MA1018			3								
		數值線性代數 MA2030				3							
		數學建模 MA3067				3							
		數學影像處理 MA3111						3					
		金融數學導論 MA3121						3					
		資料科學導論 MA3131						3					
		科學計算專題 I MA3103						3					
		影像處理專題 I MA3113							3				
備註	1	A組等同「數學科學組」，B組等同「計算與資料科學組」。											
	2	A組第一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33學分(必修24學分)·第二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20學分(必修14學分)。 A組英文組第一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24學分(必修24學分)·第二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14學分(必修14學分)。											
	3	B組第一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33學分(必修24學分)·第二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20學分(必修12學分)。 B組英文組第一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24學分(必修24學分)·第二領域專長需修習至少12學分(必修12學分)。											